

西安市临潼区北田街道办事处2026年农村生活垃圾

转运、末端清运处置项目服务合同

甲方（采购人）：西安市临潼区北田街道办事处

乙方（中标人）：西安经开渭发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2026年农村生活垃圾转运、末端清运处置项目(项目编号：SXHC2025-306)，由陕西华采招标有限公司组织公开招标，西安市临潼区北田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甲方”）确定西安经开渭发市政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的中标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经双方在平等、自愿、互利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项目概况及内容

本项目覆盖本街道下属全部 11 个行政村 1 个社区，约 45000 余人。具体范围在北田街办或以采购人指定的区域为准。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垃圾清运

1、行政村(含街道机关、农贸市场、秦御佳苑社区)区域内垃圾收集点，箱体内存垃圾达到约 95%的，每天 18 点之前及时清运，生活垃圾每日至少清运 1 次，确保垃圾无积压。

2、辖区初定垃圾收转点约 121 个，实际运行中中标公司与各村可以协商调整村收集点位置与数量，原则上要便于收集便于转运，不影响村民的生产生活并符合其他要求。

3、重大节假日、重大活动期间，须增加清运频次，确保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4、清运过程中严禁抛、洒、滴、漏，达到垃圾不落地。

5、清运完毕后，需将垃圾桶复位，并清扫作业场地，做到车走地净。

6、所有清运车辆必须密闭，运输过程中无垃圾飞扬、无污水外泄，符合相

关行业要求。

- 7、严格按照生活垃圾分类转运，杜绝混装混运。
- 8、对垃圾的清运次数和数量做好登记和归档。
- 9、垃圾清运工作实行定人、定岗专人管理负责制。
- 10、文明作业、环保作业，尽量减少对沿线群众及周围环境和交通的影响。

（二）设施设备管理与维护

- 1、配备足量、合规的压缩式垃圾清运车、自卸车等，车辆为自有，须统一标识、编号，在区相关部门和街道备案。
- 2、车辆车容整洁，性能良好，符合环保及交通安全法规。
- 3、定期负责服务范围内垃圾桶的日常擦洗、维护和更换，收集点的垃圾桶由中标公司足额提供。
- 4、对垃圾收集点及周边进行冲洗和消杀，确保无蝇、无臭、无污渍。

（三）人员管理

- 1、配备足额、专业的清运司机及辅助作业人员。
- 2、所有工作人员需统一着装、持证上岗，并进行岗前培训，做到文明作业、安全操作。
- 3、为所有工作人员购买工伤保险及意外伤害险。

（四）应急处理

- 1、制定应急预案，遇到有垃圾暴增、重大活动、极端天气等情况时，能迅速响应，调配力量，确保垃圾清运工作正常有序。
- 2、对群众反映关于垃圾堆积的来电或投诉，应在2小时内响应，并在4小时内处置完毕。

三、合同总额及付款方式

（一）合同总额：人民币 壹佰玖拾捌万叁仟玖佰零贰元叁角陆分 元整
(¥ 1,983,902.36)。

西谷文

(二)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燃料费、车辆及压缩设备保险、折旧、维修保养费用、垃圾清运及消纳费、实施垃圾分类清运费、意外伤害医疗保险费、以及法律法规、市政政策性文件规定相关费用，合同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明示或隐含的其他工作的一切相关费用。此合同价款不受国家政策性调价、天气气象情况变化和现场清运情况等因素的影响，并作为最终结算的唯一依据。

(三) 付款方式：

1、以季度为周期，每个周期满分为 100 分，每第二季度第一月5日前由考核组汇总上季度得分情况，依据考核结果及合同约定内容对项目服务费按照得分情况进行扣款兑付；

2、检查考核中得分在90以上不扣款，全额支付当期服务费（受特定事项处罚的除外）；90分以下每扣1分，从项目服务费用中扣款1000元。

3、乙方向甲方提供季度内全部垃圾转运及消纳资料，由甲方负责审核后出具结算单，经双方确认无误后签字，甲方依据结算单进行付款。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等额价款发票，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四、服务地点及服务期

(一) 服务地点：北田街道办辖区范围内，具体以甲方指定地点为准。

(二)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乙方提供合同约定服务前，应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具体起算时间以甲、乙双方签订的服务起算确认单为准。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在服务期内，应将辖区内产生的生活垃圾区域提前告知乙方，以方便乙方清运；甲方如需增加人员及车辆，要提前一天通知乙方，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安排人员和车辆。

2、甲方应指派专人负责联系、协调、检查乙方的清运工作；发现问题以加盖甲方公章的书面形式送达乙方要求整改，乙方须在整改时限内完成整改，并向甲方提交书面整改报告及佐证材料，逾期未整改或整改不合格的，每次扣除服务费 1000 元，累计 3 次未整改合格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每季度对垃圾清运业绩进行评价。

3、服务期间，若甲方管理人员现场指挥安排工作，则应对现场人员进行安全提醒义务。因甲方故意或重大过失（如未提供安全作业环境、强令乙方人员违规作业等）导致乙方人员作业现场受伤或造成损失的，甲方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因第三方责任、不可抗力、乙方人员自身过错等非甲方原因造成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4、甲方确保乙方提供服务时，不得有阻碍乙方正常服务的行为。

5、甲方有权对垃圾清运服务进行监督检查，有提出要求服务商整改及处罚的权利。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提供本合同约定服务内容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办理相关行政许可证件。因乙方未及时办理相关证件致使被行政处罚，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并有权解除合同。

2、负责清运甲方指定区域内的生活垃圾，根据工作量如期完成清运工作。

3、乙方必须安排足够的车辆驾驶人员、运输车辆及工具专门为甲方提供生活垃圾清运服务。乙方安排负责清运车辆，每车装载标准为满载。

4、乙方清运车辆运行需作好封闭措施，避免垃圾沿路飘落，以保持沿路环境卫生。

5、乙方决不能因车辆故障、电子压缩箱体故障、交通拥堵、司机缺位或电话无法接通等而影响甲方的生活垃圾的正常清运。

6、凡逢年过节或卫生大检查甲方需突击清运时乙方必须配合甲方及时清运。

7、在服务期内必须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保证及时处理。

对于突发事件和甲方的临时安排应能够有保证处理的应急预案。

六、服务质量保证

(一) 乙方需派一名项目经理，直接与甲方沟通，项目经理接收甲方提出的问题与要求，并及时反馈给工作组，解决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更换该项目经理。若甲方认为该项目经理无法满足甲方需求，甲方有权要求跟换，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更换通知后5日内进行人员更换，并将人员资料在甲方处进行报备。

项目经理姓名：

联系电话：_____

(二)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会出现不可预料的需求变更，乙方需积极配合甲方的需求变更，并按照变更后的需求继续实施。

七、其他事项

(一)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也不得将项目分包给其他单位或个人；若乙方违反本约定，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20% 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二) 乙方的投标文件和承诺等内容将列入合同。

八、验收

(一) 本项目验收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二) 甲方每季度不定期按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双方签订的合同对本项目进行考核验收，依据考核验收结果拨付服务费，如果考核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三) 验收依据：

- 1、本合同及附加文本；
- 2、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承诺）函；
- 3、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九、违约和争议

(一) 违约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本合同规定，甲方有权对乙方服务不到位、并在甲方的督促下，乙方未按规定时间及时清运，导致生活垃圾堆集，脏乱差臭现象发生，在支付服务费时，每次扣500元费用，以保障垃圾清运按要求进行。在甲方对服务不到位情况下达整改通知书后，若仍出现同类问题，在支付服务费时，每次扣1000元，以保证垃圾清运按要求进行。

3、鉴于甲方垃圾清运服务业务的特殊性，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在双方合同约定服务期内，不得以任何理由停止或暂停提供本合同约定服务。甲、乙双方无正当理由提前终止合同，违约的一方应向另一方支付10000元违约金。

4、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技术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整改期间扣除相应服务费；若整改后仍未达标，或累计3次出现同类违约情形，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15%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5、乙方不能按期完成工作任务，乙方须按采购人已支付金额的双倍金额，返还于甲方，作为赔偿。如因甲方原因导致服务内容不能按计划完成，乙方不用承担赔偿责任。

(二) 争议

双方当事人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未果的，按下列第1种方式解决：

- 1、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依法向甲方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合同生效

(一)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二) 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三)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四)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五)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日期：2026年1月7日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日期：2026年1月7日

